

中国科学院西安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文件

西光信字〔2021〕21号

中国科学院西安光机所关于申报 2021-2022 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通知

所属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提升研究所科研、管理信息化水平，高质量服务研究所中长期发展战略和“十四五”规划工作，根据所班子“全面完成研究所内外网办公系统的建设，建成与研究所科研活动需要相匹配的高水平信息化平台”的工作部署，在2020年内网信息化平台试点上线基础上，为充实信息化平台和业务系统，真正实现以信息化手段高质量服务科研管理工作，现将2021-2022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申报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内容

各部门在充分梳理主要业务流程和需求的基础上，以信息化手段促科研管理效能提升为思路，发掘信息化建设需求，同时考虑项目实用性、创新性和实施可操作性，依托研究所自建内外网信息化平台，申报相关业务系统建设需求（目前无法实现在院 ARP 系统上定制个性化业务系统）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申报项目数量不限，以模块化、小型化为主，并具备扩展能力，不建议申报大而全项目，应在集中核心业务的前提下逐步扩展和完善相关业务功能。

2. 申报业务模块应提前考虑部署在内网或者外网平台，也可在保持流程基本一致的前提下，同时适用于内外网平台。

3. 业务模块设计过程中应严格遵守保密管理规定，对涉密业务模块进行单独申报。

4. 申报的项目必须面向全所提供信息化服务，原则上不得申报针对某一课题或任务的项目。

5. 机关各部门为项目申报的重点单位，应在充分理清本部门业务流程和需求的基础上，充分利用内外网信息化平台将本部门主要业务信息化。

6. 各部门承担所开发业务模块在全所的推广、普及和优化任务。

7. 2021 年将适时启动对机关各部门的信息化评估工作。

三、申报组织

1. 申报工作由部门领导主抓，信息化专员协助组织申报。
2. 各部门在明确项目需求后，先与信息中心技术人员现场沟通，对拟建设内容进行申报前的预评估。
3. 申报项目预评估通过后，将组织开发团队进行需求讨论并纳入建设规划。
4. 信息中心负责组织项目的论证、评审、实施及验收等工作。

四、申报截止时间

1. 2021年3月15号下午5:30
 2. 申报结束后提交的项目将不保证经费及资源的支持。
- 特此通知。

中国科学院西安光机所

2021年3月3日

(联系人: 李 聪 李 博 电话: 88887565)